

國立臺灣大學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 案招標公告

| | |
|-------------|---|
| 案號 | 1050675 |
| 採購標的 | 農業生產安全保護雲與 E 化 M 化應用工具之建置計畫 |
| 請購單位 | 生工系 |
| 請購人 | 林裕彬 |
| 聯絡人 | 林慧庭 |
| 聯絡電話 | 02-33663464 |
| 採購單位名稱 | 總務處採購組 |
| 承辦人 | 林惠珠 |
| 聯絡電話 | 33662191*228 |
| 傳真電話 | 02-23629913 |
| 招標狀態 | 第 2 次公告 |
| 採購金額 | 新臺幣 14,166,000.00 元整 |
| 標的分類 | 財物 |
| 預算金額 | 新臺幣 14,166,000.00 元整 |
| 押標金 | 新臺幣 700,000.00 元整 |
| 決標方式 | 訂有底價之採購，依優勝序位，自最優勝者起，依序以議價方式辦理，以合於採購文件規定，且在底價以內者為供應廠商。 |
| 依據法條 | 1.科學技術基本法第 6 條。2.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監督管理辦法及本校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作業要點。 |
|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 10617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 4 段 1 號(第 1 行政大樓 1 樓 112 室採購組) |
|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 新臺幣 100.00 元整，採現金或郵政匯票(抬頭為國立臺灣大學)繳納。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投標日止(請於辦公時間內)至招標文件領取地點繳納圖說費 |

| | |
|-----------|--|
| | 後，再憑繳款收據領取招標文件。郵購者(請務必於來函封面註明購買之案號及案名)加附大型回郵信封(註明收件人姓名、地址)貼足國內快遞郵資，並估計郵遞時間，如延誤時效，本校概不負責。 |
| 招標文字 | 正體中文或英文 |
|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 同招標文件領取地點；招標文件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 公告日期 | 105/08/10 |
| 開標日期 | 105/08/15 14:00 |
| 截止收件日期 | 105/08/15 12:00 |
| 開標地點 | 本校第一行政大樓 1 樓採購組 |
| 採購設備規格 | 財物-(詳細規格內容詳採購財物規格書/勞務工作規範) 一、建立農業生產安全保護雲與永續應用作業程序之資訊軟硬體設備一套 二、開發 E 化及 M 化農業環境監管輔助工具之行動手持調查手持設備一套 |
| 研究需求&預期效益 | 一、透過自各部會蒐整之資訊進行分類、清理與整合以建構「農業生產安全保護雲」之資訊共享平台。同時建立跨部會資料交換機制，以提供跨領域資源共享，提升整體農安管理效能。二、因輔助整體農業生產環境相關外業作業與內部管控之所需，建置調查輔助資料庫管理平台(E 化)；並針對現地作業進度之掌握，開發現地作業輔助工具(M 化)，透過網路將資料鍵結，建構標準化管理程序，亦能提升新興資料累積之精度與品質。 |
| 履約地點 | 國立臺灣大學 |
| 履約期限 | 決標翌日至 105 年 12 月 1 日之期間內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 |
| 保固期限 | 自驗收合格之日起保固一年 |
| 付款方式 | (1)105 年 8 月 20 日前繳交期中報告書 5 份至本校進行審查，應依工作預定進度提送成果；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評核通過，且本校查驗合格後，撥付契約價金 30%。(2)硬體設備於 105 年 9 月 30 日完成交貨並經本校查驗合格後，撥付契約價金 30%(3)105 年 11 月 25 日前繳交期末報告書 10 份，完成項目應包含所有發包工作項目預定進度 |

| | |
|-----------|--|
| | 及數量；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評核通過，且本校驗收合格後，撥付契約價金 40%。 |
| 履約保證金 | 新臺幣 700,000.00 元整 |
| 保固保證金 | 新臺幣 420,000.00 元整 |
| 廠商應檢附文件 | 投標廠商應檢附：1.押標金。2.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3.廠商納稅證明。4.投標廠商聲明書。5.標單。6.規定之各項證明文件（型錄/說明書）。7.服務建議書 1 式 7 份。 |
|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 國立臺灣大學 |
| 檢舉受理單位 | 一、教育部政風處，地址：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5 號，電話：02-77365837，傳真：02-23976940 二、科技部政風處，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18 樓，電話：02-27377430，傳真：02-27377814 三、法務部調查局檢舉電話：02-29188888，檢舉信箱：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 四、臺北市調查處檢舉電話：02-27328888，檢舉信箱：臺北市郵政 60000 號信箱 |
| 附加說明 |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投標日止（請於辦公時間內）至 10617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本校總務處採購組（第 1 行政大樓 1 樓 112 室）繳納圖說費後，再憑繳款收據領取招標文件。郵購者（請務必於來函封面註明購買之案號及案名）加附大型回郵信封（註明收件人姓名、地址）貼足國內快遞郵資，並自行估計郵遞時間，如延誤時效，本校概不負責。[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新臺幣 100 元整，採現金或郵政匯票(抬頭為國立臺灣大學)繳納。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投標日止，採現金或郵政匯票抬頭為「國立臺灣大學」繳納。[開標地點]：在本校第一行政大樓 1 樓採購組當場開標。[其它]：詳如評審須知、投標暨審查須知。 |